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梅市府办函〔2024〕68号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畜牧业 发展规划（2024—2028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和中央、省属驻梅各单位：

《梅州市畜牧业发展规划（2024—2028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农业农村局反映。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5日

梅州市畜牧业发展规划

（2024—2028 年）

目 录

一、“十四五”以来主要发展成效.....	1
（一）畜牧业稳产保供扎实推进.....	1
（二）畜牧业现代化建设凸显成效.....	1
（三）畜牧业绿色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2
（四）畜牧业生产和质量安全保障有力.....	2
二、畜牧业发展形势.....	3
（一）有利条件.....	3
（二）面临挑战.....	5
（三）发展思路.....	6
三、区域布局.....	8
（一）总体布局.....	8
（二）主导产业发展布局.....	10
（三）特色畜禽发展布局.....	13
四、重点任务.....	14
（一）构建现代畜牧业生产经营体系.....	14
（二）完善现代畜牧业科技创新与推广体系.....	16
（三）强化现代畜牧业质量安全保障.....	17
（四）完善现代畜牧业服务体系.....	18
五、强化保障措施.....	20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

（二）加强政策扶持.....	20
（三）加强法制保障.....	20
（四）加强人才支撑.....	21
（五）加强交流合作.....	21

一、“十四五”以来主要发展成效

“十四五”以来，全市畜牧业克服资源要素趋紧、非洲猪瘟传入、生产异常波动和新冠疫情冲击等不利影响，生产方式加快转变，绿色发展全面推进，现代化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综合生产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一）畜牧业稳产保供扎实推进。

2023 年，全市肉类、禽蛋、奶类总产量分别达 29.9 万吨、3.89 万吨和 0.4 万吨，畜牧业产值 90.26 亿元，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 21.38%。肉类生产是我市畜牧主产业，2023 年度同比增长 6.72%；蛋类生产快速发展，2023 年产量同比增长 6.81%；奶类生产持续增长，2023 年同比增长 95.3%。肉奶蛋市场供应充足、种类丰富，有力保障了“菜篮子”供给安全。2023 年度主要畜产品生猪出栏量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下滑后恢复到 219.56 万头，同比增长 9.1%；家禽出栏量 7794.56 万只，同比下降 3.9%。2023 年度工业饲料总产量 106.74 万吨、总产值 39.14 亿元。

（二）畜牧业现代化建设凸显成效。

一是畜禽品种保护和开发利用体系基本形成。全市有各类种畜禽场 20 家。拥有省级生猪核心育种场 2 个（占全省 7.41%）。建设国家级保种场（区）2 个，省级保种场（区）6 个，形成了粤东黑猪、陆丰牛、石岐鸽、华南中蜂等特色产业区带。

二是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不断提高。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创建了 1 家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场、56 家省级标准化示范场和 6 个

广东省现代化美丽牧场，示范带动产业转型升级。畜禽规模养殖比例从 2022 年的 46.5%提升到 2023 年的 49.2%。

三是饲料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全市现有饲料生产企业 16 家，其中配合饲料（含浓缩料）生产企业 10 家，单一饲料生产企业 2 家，预混料生产企业 1 家，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3 家。全市饲料产品质量保持较高水平，构建精准配方技术体系，饲料利用效率高。

（三）畜牧业绿色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强化对养殖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工作，大力推广种养结合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模式。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排放，把固体粪便和污水当作优质有机肥，粪污收集还田利用，变废为宝，实现农牧循环发展。树立畜禽养殖主体责任人的意识，指导养殖场（户）科学养殖，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连续多年保持在 80%以上。

（四）畜牧业生产和质量安全保障有力。

动物疫情形势总体平稳，有效防控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保障了全市畜产品市场供给。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和免疫合格率分别维持在 90% 和 70%以上。1 个生猪养殖企业无非洲猪瘟小区通过国家评估，2 个种畜禽场通过省级动物疫病净化评估验收，全市共建成专业集中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 5 个。

2023 年，全市饲料、兽药产品抽检合格率均达到 100%，生

鲜乳监督检查和抽样监测合格率 100%。全市未发生区域性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畜产品质量安全保持较高水平。

二、畜牧业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战略期。全社会重农、强农氛围进一步增强，综合国力上升带动作用逐步彰显，新一轮科技革命影响不断加深，推进畜牧业现代化发展面临难得的历史机遇。但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十四五”时期畜牧业发展的内外部环境更加复杂，依靠国内资源增产扩能的难度日益增加，依靠进口调节国内余缺的不确定性加大，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依然面临诸多挑战。

（一）有利条件。

1.政策环境优化为畜牧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近年，中央到地方各级出台了支持畜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系列政策措施，产业政策体系进一步健全。《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商务部 银保监会关于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农牧发〔2021〕24号）、《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现代畜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粤农农〔2022〕127号）、《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加快推进生猪家禽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府办函〔2020〕59号）、《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肉牛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梅市府办

函〔2023〕134号)的出台，为全市“十四五”畜牧行业发展指明了发展方向。“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全面落实，设施农业用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关键环节审批流程有效优化，金融扶持、财政投入支持畜牧业发展的系列政策举措相继出台，畜牧业稳产保供等政策保障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2.构建新发展格局为畜牧业发展拓展新空间。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建设步伐加快，全国GDP迈上100万亿元台阶，人均GDP突破1万美元关口，大国效应和超大规模市场优势进一步显现；RCEP协定正式实施，我国融入全球最大区域自由贸易圈，国际国内两个市场联系更加紧密。广东是全国第一经济大省和第一消费大省，“双区”（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双城”（广州、深圳）联动战略将有力推进带动农业农村融入“一核一带一区”（珠三角九市、沿海经济带和北部生态发展区）区域发展格局。省委“1310”具体部署特别是“百千万工程”纵深推进，《梅州方案》、省《若干措施》、融湾财政政策等叠加利好，为全市现代化畜牧业发展提供了更大空间。

3.消费水平提升为畜牧业结构优化形成新拉力。

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城乡经济进一步融合，人民群众消费结构进入加速升级阶段，动物蛋白产品特别是绿色优质畜产品需求加快增长，拉动畜牧业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国家实施动物疫

病分区防控政策促进“调畜禽”向“调肉品”转型，互联网+、电商经济的蓬勃发展改变着传统的流通消费渠道，预制菜的快速兴起改变着畜产品流通和消费方式，将推动畜牧业加快升级生产经营模式、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养殖、屠宰、加工、配送等环节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4.科技进步为畜牧业转型升级增添新动力。

近年来，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孕育兴起，以基因编辑、转基因、分子设计等为代表的生物技术日新月异，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信息化技术迅猛发展，为传统畜牧业转型发展带来巨大推力。物联网开启了畜牧业发展的新时代，让畜牧业实现自动化、规模化、数字化、智能化，不断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畜牧业发展增添新动能。现代信息技术和生物技术的快速发展和普及应用，将对全市畜牧业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等各环节，以及政府部门的监管服务方式产生深刻影响。

（二）面临挑战。

1.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任务艰巨，提升畜产品供给能力面临新要求。

目前，全市家禽基本实现自给自足，但其他畜产品自给率低，猪肉、牛羊肉、鸡蛋、牛奶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今后，随着人口总量增长、城镇人口比重上升、收入水平提高和工业用途拓展等，农产品特别是畜禽产品需求都将呈刚性增长态势，对畜禽产业稳产保供提出了重大的挑战。

2.动物疫情和质量安全风险高，维护畜牧产业安全面临新考验。

全市每年从外地调入大量畜禽产品，输入性重大动物疫情风险仍然较大，呈现多样性、复杂性、经常性的特点，动物疫病防控压力巨大。畜禽养殖过程还存在不规范使用投入品、非法使用违禁物等质量安全隐患。畜牧业受规模化、组织化程度限制，标准化生产、规范化管理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小规模分散养殖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全面落实动物疫情防控和质量安全监管仍然存在不少困难。

3.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保护与发展矛盾日益凸显，推进畜牧业绿色发展需要新突破。

居民对生态环境的要求越来越高，给畜牧业绿色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已经实施的《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对今后畜牧业发展提出明确要求，畜禽养殖场必须控制和减缓污染，否则难有立足之地。现阶段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成本偏高，部分养殖户环境保护意识薄弱，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和技术力量缺乏，影响了环保治理的推进。

（三）发展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全面实施“百千万工程”，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动物防疫体系和加工流通体系，不断提高畜产品供给水平。

以保供给、保安全、保生态、促发展“三保一促”为基本目

标，围绕建设现代生态畜牧业发展定位，到 2028 年，全市畜牧业整体竞争力稳步提高，综合生产能力和供应保障能力大幅提升，标准化规模养殖长足发展，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显著增强，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高，质量安全基础更加扎实。一是高质量保供给。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和供应保障能力大幅提升。到 2028 年，全市猪肉、牛肉、禽肉产量分别保持在 18 万吨以上、1.4 万吨、11 万吨以上，禽蛋产量达到 4 万吨以上；生猪出栏量达到 240 万头以上，自给率保持在 80%以上，肉牛出栏量达到 7 万头以上、家禽出栏量达到 8000 万只以上。产品结构不断优化，高端、特色差异化产品供给持续增加。二是高标准保安全。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全面提升，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有力，重大风险防控能力显著提高。全市畜禽规模养殖比例达到 50%以上，生产经营集约化、设施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养殖投入品监管支撑体系进一步完善，兽药饲料产品合格率进一步提升，兽药产品可追溯。进一步建成与养殖规模相适应的动物防疫体系，重大疫病和主要人畜共患病风险得到有效控制，防范动物疫病传入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三是高水平保生态。生产发展与资源环境承载力基本匹配，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持续推进。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形成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的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四是高要求促发展。加快发展畜产品加工储运、兽药、饲料、生物科技、动物诊疗、废弃物综合利用等关联产业，培育畜牧业休闲观光体验、电子商务等新业态，促进畜牧业、种植业和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养殖、屠宰、加

工、配送全产业链示范企业，加强冷鲜肉品消费宣传引导，提高冷鲜猪肉消费比重。到 2028 年，全市畜牧业总产值达到 100 亿元以上。

专栏一 梅州市畜牧业 2024—2028 年主要发展目标			
指标	2023 年	2028 年	指标属性
畜牧业总产值（亿元）	90.26	≥100	预期性
饲料工业总产值（亿元）	39.14	≥40	预期性
肉类产量（万吨）	29.9	≥30.7	预期性
其中：猪肉产量（万吨）	17.33	≥18	预期性
禽肉产量（万吨）	10.84	≥11	预期性
牛肉产量（万吨）	0.37	≥1.4	预期性
羊肉产量（万吨）	0.28	≥0.3	预期性
蛋类产量（万吨）	3.89	≥4	预期性
奶类产量（万吨）	0.4	≥0.5	预期性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	49.2	≥50	预期性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5.06	≥85	约束性

三、区域布局

（一）总体布局。

立足畜牧业现状基础，综合考虑资源禀赋、环境承载力等因素，科学规划梅州市畜牧养殖布局，发挥区域比较优势，重点发展梅县区、兴宁市、五华县等三大畜牧养殖区，实现畜牧生产布局与土地、资源、环境、经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深入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整优化畜禽产业结构，提高行业整体水

平，构建产业高端、优质高效，布局合理、产销协调，环境友好、绿色安全的畜牧业发展总体格局。

1.重点畜牧养殖区。

区域范围：包括梅县区、兴宁市、五华县。

发展方向：联合有关科研院所，构建种业创新中心和遗传资源保护中心，辐射带动全市畜禽种业发展，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提纯复壮、品种选育、种畜禽繁殖和市场推广。调整优化生猪养殖结构，发展高效环保型养殖，建设一批高水平、高质量的生猪养殖企业和基地，探索多层智能高效设施养殖模式，重点发展瘦肉型猪。加强陆丰牛、中山石岐鸽、五华三黄鸡地方特色畜禽品种保护与开发利用。大力发展生猪、蛋鸭、肉牛养殖，积极发展肉鸽特色产业。

2.主要畜牧养殖区。

区域范围：包括平远县、蕉岭县、大埔县、丰顺县。

发展方向：优化养殖品种和规模结构，支持老旧养殖场升级改造，积极发展标准化规模化设施养殖，建设一批标准化示范场。提高生产效率，重点发展瘦肉型猪，加强粤东黑猪活体保种、提纯复壮和开发利用，适度发展以粤东黑猪为特色的地方猪肉品牌。因地制宜发展肉牛、奶牛、肉羊等特色草食性动物养殖；加快粤东黑猪、华南中蜂等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

3.适度畜牧养殖区。

区域范围：梅江区。

发展方向：高起点、高标准推进生猪标准化规模化设施养殖，重点发展瘦肉型猪。加强规模化养殖场建设，促进小散养殖向标准化规模养殖转型。着力推进现代生态健康养殖与循环农业，淘汰粗放养殖模式，推广科学高效饲养技术，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有效落实。

（二）主导产业发展布局。

1. 生猪。

发展目标：落实生猪生产“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全市猪肉自给率保持在80%以上、生猪出栏量力争达到240万头以上，猪肉产量力争稳定在18万吨以上，积极构建生猪生产跨周期调节机制，保持生猪生产稳定发展。

产业发展布局：重点建设梅县区、兴宁市、大埔县、丰顺县、五华县等5个生猪县（市、区）。以稳定生猪供应为发展目标，以“四个转型”为工作重点，积极调整优化生猪养殖结构。完善生猪良种联合繁育体系，推进瘦肉型猪本土化选育提高，提升核心种源自给率和育种国际竞争力。支持建设无疫养殖小区，支持规模化猪场和种猪场防疫设施设备改进，强化重大生猪疫情监测排查，健全疫情信息报告制度。大力发展标准化规模化设施养殖，淘汰粗放养殖模式，推广清洁养殖工艺和科学高效饲养实用技术，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现绿色发展。调整优化生猪屠宰行业布局，逐步形成与养殖布局相适应的屠宰产能布局，大力培育标准化屠宰示范企业，建设现代冷鲜肉品流通和配送体系。

2. 家禽。

发展目标：全市禽肉、禽蛋产量分别力争稳定在11万吨以上、

4 万吨以上，家禽出栏量力争稳定在 8000 万只以上。

产业发展布局：围绕“四个转型”目标任务，以梅县区、兴宁市、丰顺县、五华县等为重点发展区域，鼓励规模肉禽养殖场升级改造，推行立体笼养技术、智能化养殖技术，集成推广养殖环境自动控制、自动喂料、自动清粪等设施设备以及无抗饲料养殖、节能高效等先进适用技术，着力打造一批新型智能肉禽养殖示范场，推进标准化、规模化、设施化肉禽养殖基地建设。加强五华三黄鸡等地方肉禽品种资源的保护力度，加大肉禽新品种选育和良种工程建设，培育壮大一批“育繁推一体化”龙头企业。鼓励家禽养殖企业申办与其养殖产能相匹配的现代化家禽屠宰场，大力发展禽肉产品精深加工，推进肉禽可追溯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及品牌化建设，做大做强肉禽品牌。

发挥龙头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的带头作用，实现规模养殖场与市场的有效对接。稳定蛋禽发展规模，完善蛋禽良种繁育体系，提高良种自给能力，推行设施化养殖，提高产蛋率。鼓励龙头企业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实施品牌化战略，积极发展多样化蛋禽产品生产，满足市场差异化需求。加快提高蛋品加工能力，加快蛋品技术研发，扩大新产品生产规模，提高产品附加值，全面提升我市蛋禽产业水平。

3.肉牛、肉羊。

发展目标：全市牛肉产量力争稳定在 1.4 万吨以上，肉牛出栏量力争稳定在 7 万头；羊肉产量力争稳定在 0.3 万吨以上，肉羊出栏量力争稳定在 14 万头。

产业发展布局：以梅县区、兴宁市、平远县、丰顺县、五华县为重点发展区域，做强做精肉牛、肉羊养殖产业。积极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建成一批养殖规模适度、生产水平高、综合竞争力强的肉牛、肉羊养殖基地。推广先进饲养技术、种草养畜技术、秸秆青贮等处理技术，减少养殖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实现肉牛、肉羊的生态养殖。加快地方优良品种的选育和提高，巩固提升基础母牛产能，不断强化陆丰牛等地方特色优良品种保护开发利用。加强肉羊改良繁育体系建设，重点培育一批生长繁殖效率高、适应性强、育肥性能好的黑山羊新品种，强化羊布氏杆菌病、口蹄疫等疫病的防控。培育龙头企业和多种经营主体，建设肉牛、肉羊屠宰加工基地，加快生鲜牛羊肉加工发展，打通以“畜牧业生产+冷链物流”为核心的产业链上下游，形成冷链运营体系，推进向调肉品转型。

4.奶牛。

发展目标：全市奶类产量力争稳定在 0.5 万吨左右，奶牛存栏量力争稳定在 0.3 万头，乳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

产业发展布局：以兴宁市、平远县、五华县为重点发展区域，鼓励发展奶水牛、奶山羊等品种，实现品种多元化，提高奶制品区域自给率，并大力推广巴氏杀菌乳、酸奶等低温奶，提升全市乳制品消费信心。支持奶牛养殖设施设备升级，鼓励智能牧场建设，加快提升奶牛养殖机械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打造高标准奶源生产基地。引导乳品企业与奶源基地布局匹配、生产协调，

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强化奶业产加销联结，完善乳品加工企业和奶农的利益联结，实现奶业全面振兴。

（三）特色畜禽发展布局。

1. 鸽。

发展目标：全市鸽肉产量力争稳定在 0.5 万吨左右，肉鸽年出栏力争稳定在 5000 万只左右。

优势产区布局：打造以梅县区、兴宁市等为主的现代化肉鸽生产基地。推进适度规模化和标准化养殖，引导传统分散养殖向适度规模化养殖转变，建立标准化的鸽舍，重点装备现代化设施设备，提升行业的竞争力。推动产、供、销一条龙的产业化生产经营，推进实施集中屠宰、加工和冷藏，利用各大网络销售平台进行产品直销，将产品直接送达消费终端。建立肉鸽良种繁育体系，采用科学、先进的管理、繁育、饲养技术，加强中山石岐鸽等选种选育、提纯复壮，提高种用价值及年限，培育高产优质新品种（系）。加强疫病防控工作，按规定进行接种免疫，定期检测抗体滴度，同时进行鸽舍和环境的消毒处理，做好鸽场的生物安全防控。

2. 蜂。

发展目标：全市天然蜂蜜蜂蜡产品产量力争达到 0.3 万吨以上。

优势产区布局：以蕉岭县、丰顺县、梅江区为重点产区，加强适应中蜂生物学特性的饲养技术和病害防控技术的研发推广，指导改善蜂农的设施装备条件，加强蜂农技术培训和示范基地建设，提升蜂群饲养管理水平，降低养殖风险，推进养蜂业提质增效。

专栏二 梅州市畜牧业重点发展区域布局	
生猪	梅县区、兴宁市、大埔县、丰顺县、五华县
家禽	梅县区、兴宁市、丰顺县、五华县
肉牛、肉羊	梅县区、兴宁市、平远县、丰顺县、五华县
奶牛	兴宁市、平远县、五华县
鸽	梅县区、兴宁市
蜂	梅江区、蕉岭县、丰顺县

四、重点任务

（一）构建现代畜牧业生产经营体系。

1.推进标准化规模化。

因地制宜发展标准化规模化养殖，引导养殖场（户）改造提升基础设施条件，扩大养殖规模，提升标准化水平。积极推进生猪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工作。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养殖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鼓励龙头企业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与其他新型经营主体紧密合作，通过统一生产、统一服务、统一营销、技术共享、品牌共创等方式，形成稳定的产业联合体。加强对中小养殖户的指导帮扶，支持龙头企业与中小养殖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带动中小养殖户专业化生产。支持龙头企业开展村企合作，统一规划建设标准化畜禽栏舍，统一饲养技术规范、动物疫病防控和粪污处理利用措施，建设高效安全、绿色环保的标准化集中养殖小区。

2.推进设施化智能化。

大力推广应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提高圈舍环境调控、精准饲喂、动物疫病监测、畜产品质量追溯等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水平和劳动效率。建设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牧场，实施养殖场数字化管理，推进畜禽圈舍通风温

控、空气过滤、环境感知等设备智能化改造，集成应用电子识别、精准上料、畜禽粪污处理等数字化设备，精准监测畜禽养殖投入品和产出品数量，实现畜禽养殖环境智能监控和精准饲喂。加快应用个体体征智能监测技术，加强动物疫病疫情的精准诊断、预警、防控。推进养殖场、屠宰厂、饲料企业、兽药企业等数据直联直报，构建“一场（企）一码、一畜（禽）一标”动态数据库。

3.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

各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生态环境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通力合作，共同促进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各县（市、区）应当建立畜禽粪污收集、运输、处理网络体系，在养殖密集区域建立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各县（市、区）要制定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一县一案”，监督畜禽养殖场要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利用措施，按规定建设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配套设施并保持正常运行，制定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一场一案”或委托第三方处理。

重视源头减量，推广使用微生物制剂、酶制剂等饲料添加剂和低氮低磷低矿物质饲料配方，提高饲料转化效率，推广兽药抗生素和铜、锌饲料添加剂减量使用技术。引导生猪、奶牛规模养殖场改人工干清粪为漏缝地板下自动化干清粪，改无限用水为控制用水，改明沟排污为暗道排污，实行雨污分离、固液分离等有效措施，从源头控制液体粪污产生量。

严格过程控制，畜禽养殖场根据养殖规模建设必要的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设施，在畜禽粪污处理过程中，通过生产沼气、堆肥、沤肥、沼肥、肥水、商品有机肥、垫料、基质、微生物消

纳等方式，采用适合的处理技术，做好粪污无害化处理，减少氮磷和臭气排放。

推进末端利用，坚持农牧结合、种养平衡，保证畜禽粪污最大限度地循环利用，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后，应以生态消纳为主，处理后回用、纳管或达标排放为辅。

4.推进产业化园区化。

支持建设养殖、屠宰、加工、配送全产业链示范企业，优化屠宰产业布局，生猪屠宰企业实施屠宰质量管理规范，合理控制全市屠宰厂（场）数量，引导屠宰企业从销区向产区转移，实现畜禽就近屠宰加工园区化。按照“优布局、优模式、减数量、规模化、标准化、强监管”的总体思路，推动屠宰加工和养殖生产配套布局，引导屠宰产能向养殖集中区域转移，推动畜禽就地屠宰，减少活畜禽长距离运输，完善畜禽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体系。优化畜禽养殖屠宰加工产业链，提高畜禽产品精深加工水平，推动畜禽加工产业化发展，支持发展肉品精深加工和副产品综合利用，发展特色畜产品加工，为预制菜产业发展提供支撑，优化产品结构。大力实施品牌强农战略，积极创建“梅字号”畜牧品牌，打造一批带动产业发展的畜禽生产加工区域公用品牌和知名农业品牌，充分利用“12221”市场体系，强化产销对接，延伸产业链，促进优质优价，提高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完善现代畜牧业科技创新与推广体系。

1.加强科技创新研究。

引导科研机构和企业深化合作，鼓励高校、科研院所、重点

龙头企业加强合作和资源整合，发展产学研紧密结合的畜牧业科技创新联盟，构建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协同攻关能力的技术集成创新平台。重点围绕畜禽良种选育开发、饲料资源开发与高效利用、养殖节水减排与粪污综合利用、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疫病防控、智能化数字化设施创制等开展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努力突破重大技术瓶颈，提升畜牧业科技创新能力。

2.加强科技培训推广。

充分发挥各级推广机构、产业协会、创新团队的作用，加强畜牧业科技人员和养殖户的能力培训，促进行业技术、方法、信息的传播和推广。以提高科技人员创新能力和农民吸纳应用科技能力为目标，以畜禽繁育、饲料开发、疫病防控、畜产品安全等集成技术为重点，实行岗位培养、集中面授、现场辅导、基地实习、远程教育、参观学习等多种方式，广泛组织开展畜牧业从业人员能力培训。增强科技人员对新技术的引进和创新应用能力，提高农民吸纳科技的意识、动力和能力，努力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畜禽养殖业新型农民。

（三）强化现代畜牧业质量安全保障。

1.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管控。

优化饲料产业布局，提高饲料原料保障能力，促进饲料加工提质增效，推广安全环保饲料产品。优化兽药产业和产品结构，提升兽药供应保障能力，加强安全新型兽药和新工艺研发。

2.加强行业质量安全监管。

加大畜产品抽检力度，确保畜产品绿色安全。实施产地检疫、

运输车辆、指定通道、屠宰检疫、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全链条风险管控，建立检疫闭环管理机制。建设畜产品安全可追溯体系监管平台，完善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3.扎实推进动物疫病防控。

建立健全上下联动的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加强疫病防治队伍建设，提升养殖主体防控能力，强化监测与预警预报，完善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长效机制，构建高水平动物疫病防控体系。

（四）完善现代畜牧业服务体系。

1.提高畜牧业信息服务水平。

全面推进畜牧业向现代化、信息化发展。建立健全从养殖到屠宰和无害化处理的监测监管信息指标体系，推动育种、养殖、流通、屠宰等产业链的大数据互联互通，推进畜牧业监测监管一体化闭环管理和信息资源有效整合，促进技术、营销和金融等社会化服务与产业融合发展。

2.增强畜禽种业服务能力。

组织开展畜禽遗传资源调查、鉴定、保护和产业化开发利用，开展畜禽良种登记，建立畜禽遗传资源动态监测预警体系，开展地方畜禽品种种质特性评估与分析，挖掘优良特性和优异基因，提高遗传评估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指导育种企业科学开展选种选配。

3.发展畜牧业社会化服务。

大力推动现代畜牧服务业发展，为畜牧业生产提供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社会化服务，提高养殖场户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水平，推进畜牧业生产专业化、商品化和社会化服务。充

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创新行业协会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行业协会内在活力和发展动力。

专栏三 梅州市实施畜牧业转型升级“六大行动”

一、畜禽稳产保供行动。强化统筹协调，充分运用好“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和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的制度机制，落实县级政府畜禽稳产保供工作责任。保持政策稳定，一以贯之实施用地、生态环境保护、金融等行之有效的产业支持政策。建立产能调控机制，建设省级以上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加强监测预警和形势研判，加大信息发布指引。

二、标准化示范创建行动。深入开展标准化养殖场和美丽牧场示范创建，示范创建引领畜牧业转型升级。全市创建2家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场、25家省级标准化示范场（小区）和3家广东省现代化美丽牧场。

三、粪污资源化利用行动。争取实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围绕养殖源头、粪污处理和末端利用三大环节，促进畜禽粪污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推广节水设施设备和清洁生产技术，推进粪污处理无害化。支持鼓励养殖场户配套建设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培育发展第三方收运处理利用和有机肥生产企业、在规模种植基地周边建设农牧循环型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在田间地头配套建设管网和储粪（液）池等，提倡粪肥就近还田利用。

四、产业链融合发展行动。推动建设畜禽跨县产业集群和特色产业园，推进园区化、产业化发展，建设种业、养殖、屠宰、加工、冷链配送配套发展的全产业链项目。加强优质奶源基地建设，做强做优乳制品加工。加强品牌建设，强化市场营销服务，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产品品牌，立足地方优势，发展特色畜产品，推动地理标志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提升三产融合发展能力，因地制宜发展种养结合休闲基地等休闲观光农业。

五、科技创新应用行动。打造“政产学研用”优势资源集聚融合平台，支持构建龙头企业牵头、高校院所支撑、各创新主体相互协同的体系化、组织化的创新联合体。支持开展关键共性技术和设施设备攻关研究，加强高效实用技术示范推广。加强自动化、智能化设施设备示范推广应用，支持引导应用区块链技术，建立健全数字化、网络化的生产经营服务体系。

六、饲料高质量发展行动。强化饲料质量安全监管，加强监督检查、风险预警、日常巡查、专项检查等。推进饲料业转型升级，调整产品结构和产业链布局，加强与农业生产企业、养殖企业的优势互补和上下游资源整合。结合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大力推进玉米豆粕减量替代，推广低蛋白日粮，推广精准饲料配方，扩大多元化配方结构，促进饲料粮供需平衡。加快生物饲料产业发展，支持“替抗”产品和技术研发应用，发展绿色安全高效饲料。

五、强化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畜牧业发展放在国家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地位，切实加强对畜牧业发展的组织领导，落实各县级政府属地责任，将畜禽稳产保供和畜牧业转型升级纳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加强部门协调，完善部门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农业农村、发改、科技、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金融等部门的职能作用，合力推进畜禽稳产保供和畜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二）加强政策扶持。

贯彻落实国家、省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扶持政策。积极推动和逐步扩大农业发展基金投资现代化畜牧业。加强对畜牧业发展的财政支持，支持畜禽养殖场升级改造，配套完善设施装备，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对符合补贴范围和条件的饲料加工机械设备、自动喂料系统、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装备等实行敞开补贴。积极探索畜牧业信贷担保、贷款贴息等金融手段，建立健全生猪、肉牛、家禽等畜禽保险补贴制度，完善相关政策。积极开展养殖圈舍、大型养殖机械、畜禽活体等抵押贷款试点，支持畜禽保单订单和应收账款抵押，解决畜牧业发展融资难题。

（三）加强法制保障。

贯彻落实《畜牧法》《动物防疫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强地方畜牧兽医法规

体系建设，完善种畜禽保护、动物卫生监督、畜禽屠宰以及质量安全监管等配套法规规章，强化畜牧兽医行政执法管理能力建设，依法开展畜禽养殖生产管理、种畜禽生产经营、动物疫病防控、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培训，增强养殖企业、场户学法遵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四）加强人才支撑。

加强基层畜牧兽医行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强化从业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加强生产经营型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提高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等新型经营主体的生产经营水平。结合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加大对养殖户的培训，提高广大养殖户饲养管理水平。加快畜牧业高级技术与管理人才的培养，加强高等科研院校与畜牧业企业、基地的合作，造就更多既懂管理、又懂经营的科技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

（五）加强交流合作。

加强市场研究和信息交流服务，鼓励和支持市内科研机构开展畜禽品种资源、良种繁育、疫病诊断、饲料、畜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等领域的科学研究与技术交流。加强先进设施装备、优良种质资源引进。积极推进畜牧业走出去战略，搭建畜牧业合作交流平台，推动畜牧业投资合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市纪委办公室、梅州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